

证券代码：837592

证券简称：华信永道

公告编号：2023-056

华信永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3年8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秘书任免》的议案，付琦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任命李佳慧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任命李佳慧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2023年8月15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付琦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任命李佳慧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李佳慧，男，197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2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项目总监；2009年1月至2011年7月任北京三基盛元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1年8月至2015年10月任公司部门经理、项目总监；2015年11月至2023年8月15日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9年4月至2023年8月15日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任免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免》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任命李佳慧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一致同意付琦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命李佳慧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备查文件

- 1、《华信永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华信永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华信永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6日